

华泰紫金天天发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3 年 3 月 28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华泰紫金天天发货币市场基金
基金简称	华泰紫金天天发货币
基金主代码	940018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21 年 11 月 22 日
基金管理人名称	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公告依据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华泰紫金天天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华泰紫金天天发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及其更新。
收益集中支付日期	2023 年 3 月 27 日
收益累计期间	自 2023 年 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止

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

累计收益计算公式	基金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 = \sum 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（即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逐日累加），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 = 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/ 该基金当日总份额 \times 当日总收益（计算结果以去尾方式保留到“分”）
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 可赎回起始日	2023 年 3 月 29 日
收益支付对象	收益支付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

	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。
收益支付办法	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，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，2023 年 3 月 29 日起可查询及赎回。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	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》(财税字[2002]128 号)，对投资者(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)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，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。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	本基金本次收益支付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。

注：(1) 根据《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》第十五条的规定“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应当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；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”。

(2) 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定于每月 25 日集中支付并按 1 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。若该日为非工作日，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。如遇特殊情况，将另行公告。

(3) 该基金采用计算暂估收益率的方法每日对基金进行估值，基金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和 7 日年化暂估收益率，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，原因是银行存款估值时以成本列示，每日按照约定利率预提收益，直至分红期末按累计收益除以累计份额确定实际分配的收益率，具体的差异金额以公司官网展示为准。

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投资者可通过下列渠道了解相关信息：

- 1、华泰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：<https://htamc.htsc.com.cn/>；
- 2、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：4008895597；
- 3、本基金销售机构：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

未来业绩表现，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，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、谨慎决策。

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3年3月28日